

东陆路832号曾被限令去年底前恢复原貌却获“缓刑” 浦东“最牛违建”喊拆声中跨年

“12345”热线速递

浦东新区东陆路832号近万平方米违法建筑，在一片喧嚣中野蛮生长，在媒体不断曝光中完成施工，在一片喊拆声中依然挺立，“成功”跨年；难怪被誉为“最牛违法建筑”。

两次督办 依然无果

去年7月8日，本报以《浦东惊现“最牛”违法建筑》为题，报道了浦东新区东陆路832号厂区内正在大兴土木，搭建近万平方米违法建筑，不仅存在消防安全隐患，也让附近居民饱受煎熬，影响十分恶劣。浦东新区浦兴街道相关工作人员当时表示，东陆路832号的改建方并没有相关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确实属于违法建筑。

一周后的7月15日，本报再作报道，浦兴街道表示已联合多个部门召开专题会议，并上门与违法搭建方沟通，鼓励他们自拆。

其实，在本报报道之前，从去年5月起，12345市民热线已经连续接到市民数十次投诉电话，希望管理部门依法查处。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于去年7月发出《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拆除决定书》，浦东新区人民政府也于去年8月发出《强制拆除正在搭建的违法建筑决定书》。然而，违法建筑的第4层虽

然被拆除，其余部分却在一片喊拆声中完工，并化身“白领公寓”开张营业，让人瞠目结舌。

此后，12345市民热线分别于去年11月5日、11月14日两次督办此事，最终得出的处理结果是“2014年12月底之前依法拆除该处违法建筑”。结果如何呢？

昨天下午，记者来到浦东新区东陆路832号探访，发现这个位于东陆路利津路口的违法建筑没有丝毫拆除迹象，只是四周的墙上多了几张浦东新区“三违办”的宣传标语。入夜，记者再次来到这里，发现2层的不少房间亮起了灯，说明这个白领公寓很可能还有人入住。

更让人捏把汗的是，这一违法建筑背后就是一家“小风车金桥丽都幼儿园”。此前上海消防局浦东消防支队曾经证实：东陆路832号违法建筑并未通过消防验收或备案。记者看到，违法建筑外墙挂满空调外机，一旦发生火患后果可想而知。

期限已过 再次食言

拆违工作究竟卡在哪一步呢？据了解，去年5月上旬接到投诉后，浦东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部门调查发现，该建筑物系钢结构，共4层，呈“L”状，约9000余平方米。该地块属于上海衡山汽车服务公司，公司将厂房出租给另一家公司，后者实施了违法搭建的行为。这家公司收到《决定书》后曾表示，给他们一个月的时间自行拆除，但最后只拆掉第4层，另外3层则在紧锣密鼓中完成了装修和招商。

去年11月18日，浦东新区市

民热线服务管理办公室在给12345市民热线的书面材料中明确：将由新区“三违办”牵头，浦兴街道配合，做好风险评估，并于2014年12月底之前依法拆除此处违建。从目前情况来看，管理部门再次食言了。

此前的协调督办会上，相关部门曾解释，此案最大的难点在于：违法建筑是在一幢合法建筑的基础上改建而成，若要拆除，必须拆违并保留原建筑，这就必须先确定哪部分是合法的、哪部分是合法的。相关部门在调查执法时，业主提供了原建筑的批文等资料，但由于年代较久远，再加上行政区划调整、门牌号路名变更等多方面因素，导致界定合法面积的工作遇到一些“技术性问题”。另外，违建业主比较不配合，更增加了界定工作的难度。

建易拆难 令人深思

管理部门的解释听起来似乎很有道理，困难很多，工作不易。但如果反过来想想，违法建筑如此难拆，为何当初建起来如此容易？

任何违建并非一朝一夕拔地而起，何况这一处违建并不隐蔽，就在街边，而且违法施工长达数月，周边居民屡次投诉，只要街道、“三违办”、规划、环保、消防、房管等有一个监管部门跨前一步，及时监管、主动作为，“最牛违建”何来条件野蛮生长？更匪夷所思的是，在媒体不断曝光、相关部门已下发拆违决定书的情况下，该违法建筑竟能继续完工，作为公寓开张营业。这其中暴露出的问题，无法不让人深思。

本报记者 潘高峰



上海福喜问题食品销毁

共521.21吨 实施无害化处理

本报讯（记者 陈杰）昨天下午，最后一批1415箱上海福喜问题食品在位于奉贤的上海市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被销毁。

截至1月4日，在上海、北京、辽宁、河南、四川和山东等6省（市）食药监管部门的监督和当地公证机关的公证下，上海福喜食品有限公司对其生产并召回的所有问题食品共521.21吨全部作无害化处理。截至目前，问题食品召回和无害化处理工作已全部结束。

2014年7月20日“上海福喜案件”发生后，在上海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上海食药监、公安等部门迅速立案调查，责令上海

福喜公司停止生产、封存所有问题食品并配合调查。在国家食药监总局统一协调和全国各级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的监督下，上海福喜公司将封存在各地的问题食品全部召回至上海、北京、辽宁沈阳、河南新乡、四川成都和山东青岛的7个归集仓库，并于近期统一实施焚烧、填埋等无害化处理。昨天，上海福喜食品有限公司发布公告称，上海福喜和欧喜中国集团仍将积极配合政府部门对此次事件的调查工作。图为福喜所有食品完成无害化处理。本报记者 陈梦泽 通讯员 石安 摄

警示电子屏“抬”头向天

闵行区“大联动”中心：已掌握情况，正在处理中

交通警示电子屏“抬头”望天，立柱倾斜犹如“比萨斜塔”。近日，市民张先生致电本报反映，闵行区黎安路友东路处的交通指示牌功能“打折”。

记者来到现场，看到此处交通警示电子屏高2米多、面积约1平方米，底座依托两根铁质的立柱，竖立在黎安路人行道旁，面向道路的东面。显示屏所在位置的西侧是一处隧道，根据屏幕上“超高车辆，禁止通行”的红色字样来判断，屏幕的作用是为了提示进入隧道的车辆注意限高。然而如今，显示屏因为两根底座弯曲，整个屏幕成30度角，斜向天空。车辆从东向西开来，完全看不清屏幕上的字样。不仅如此，可能由于倾斜的缘故，显示屏后的外壳脱落，电路板和电线裸露，对路人造成一定的安全隐患。张先生说，这块显示屏已倾斜了一段时间，可能是车辆撞击而成的。

闵行区“大联动”中心表示，他们对于这一情况已经掌握，并正在流转处理中。

本报记者 陈浩 通讯员 徐晓明



近日，有网友发帖称，金山区张堰镇留溪路一夜之间单行道时段放宽，毫无任何预警，路口虽有交通警示标志，却“挂得足有两层楼那么高”，有人一个月内竟“被违法”30次”。这一现象引发大量网友吐槽，记者对此进行了调查。

网友吐槽“不知情”

网友“大眼夜猫”在帖子里写道：“留溪路南北走向，但和它相连、东西走向的金张公路上没有任何禁止通行标志，那块挂在头顶上仅有的标志是面北的。这让惯常右拐回家的车主如何能看到标志？”“为了看这样的标志，我们是不是还要买透明车顶？”

其实几年来，留溪路（金张公路-新华路）早已是一条早晚高峰

留溪路单行道延时多人“中招”

金山警方：安装了新的禁令标志，高度符合标准

金山警方：安装了新的禁令标志，高度符合标准



限行的南向北单行道，现今改变的是限行时间延长为6:00-20:00。但这引来很多网友吐槽：“留溪路上有金山区重点高中，许多家长早晚接送统统中招。”“中学对面是一个居民区，很多居民也毫不知情。”网友“xinjsen”说，很多司机收到“违反禁令标志”的违章单。

记者发现“有偏颇”

记者在新金山论坛、新浪微博上看到多名网友上传的图片。图片显示，在金张公路上双向行驶，在接近留溪路路段，均可以看到一块略比限速标志大的圆形指示牌，图形为一辆小轿车，上面是直行箭头，下面标注着“6:00-20:00”。该标志的正确理解应为在6:00-20:00时段前方路口只能直行。由此可见，网友

上提出有关留溪路交通整治的书面意见。此后金山交警支队对该路段实施早晚高峰单向通行（6:00-7:00、16:30-17:30，由南向北单向行驶）的措施。然而，留溪路在缺少警力监管的时段，仍然存在上述问题。随后又有人人大代表多次提出“关于留溪路试点单行道及加强监管的建议”。

2014年11月，金山交警支队在留溪路金张公路口按规安装了新的限时单向限行标牌（6:00-20:00，由南向北单向行驶）的禁令标志。12月，所有安装工作全部完成，支队报总队备案，同时在网上予以公告。12月11日，该路口电子警察开始抓拍执法。

警方回应，根据《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的设置指南》规定，标志板安装在悬臂上时，安装高度不应低于500cm。在留溪路金张公路口的禁令标志实际安装高度为500cm。

金山警方表示，电子警察上岗以来确实抓到不少违法行为，数量不少，但“有人1个月内违法30次”说法不实，他们查询到最多的是有人违法9次。此外，鉴于网友反映金张公路上原交通指示标志“不够明显”，该路段拟增设禁令标志。

本报记者 陈浩 通讯员 胡兰萍

交警回应“拟增设”

金山警方介绍，留溪路成为“单行道”是有历史渊源的。2011年，时任张堰中学校长的金山区人大代表邱辉忠，因留溪路乱停车、道路拥堵，严重影响教学秩序和学校周边的道路交通秩序，曾在区人大会议